

证券代码：833575

证券简称：康乐卫士

公告编号：2023-121

## 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任免基本情况

#####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因公司董事陶沙女士、刘纲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各项工作顺利进行以及调整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天狼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并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于2023年6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陶然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韩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提名陶然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3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韩强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3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二）任命原因

因公司董事陶沙女士、刘纲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各项工作

顺利进行以及调整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天狼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并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陶然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韩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1、陶然，中国国籍，美国永久居留权，男，出生于1963年8月，清华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学士学位。2007年9月至2018年11月任黑龙江天狼星电站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10月至2013年4月任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4月至2021年11月任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1月至今任天狼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

2、韩强，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出生于1980年11月，本科学历。2005年6月至2007年11月任北京市贝朗律师事务所律师；2007年12月至2013年6月任北京市长安律师事务所律师；2013年7月至今任北京济和律师事务所负责人、主任律师；现任北京市朝阳区律师协会副会长。

##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任命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父母和子女情形。

###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命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为确保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运作，在新任董事就任之前，原董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的义务和职责。

## 三、独立董事意见

1、经审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控股股东天狼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名陶然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征得陶然先生本人同意，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提名陶然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经审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控股股东天狼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名韩强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征得韩强先生本人同意，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提名韩强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

#### 四、备查文件

- 1、《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29日